

108 學年度各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即將招生 低收、身障等六類幼兒可優先入園！

(文/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楊千愛提供)

為減輕家長的育兒負擔，教育部自 107 年 7 月起推動「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111 年)」，以擴大公共化為政府施政主軸，讓更多幼兒能得到平價的教保服務！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以下簡稱公共化幼兒園)應優先招收「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身心障礙幼兒」、「原住民幼兒」、「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等六類幼兒，108 學年度公共化幼兒園招生即將開始，請家長把握機會，讓家中幼兒得以及早接受教保服務！

教育部提醒，符合優先入園資格子女的家長，在報名公共化幼兒園之前，可以先向戶籍所在地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洽詢招生資訊，並依照各地方政府的規定，先行辦理身分認定作業。此外，各地方政府除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的規定外，會再依據各地區供應量及就學需求，因地制宜訂定其他可優先就讀公共化幼兒園的對象。因此，教育部呼籲家有適齡幼兒的家長，近期多加留意所在地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公布的招生規定及早報名。

同時，為具體減輕家長的經濟負擔，少子女化對策提出公立免學費政策，108 學年度起，2-4 歲幼兒進入全國公立幼兒園亦免繳學費；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免繳費用。至於 5 歲幼兒部分，仍持續推動「5 歲免學費補助」政策，5 歲幼兒入園即免繳學費，經濟弱勢者再加額補助其他就學費用。另非營利幼兒園部分，配合少子女化對策，家長每月繳交費用不超過 3,500 元。

為使家長安心就業，教育部鼓勵公共化幼兒園積極辦理課後留園，凡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專案核准屬經濟情況特殊且有必要協助的家庭幼兒可以免費參加該項服務。教育部表示各項完善的就學協助及補助配套措施，都是為了提供幼兒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性的教保服務，陪伴孩子快樂學習成長。

為方便家長查詢公共化幼兒園招生入園相關訊息，教育部正彙整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公布的 108 學年度幼兒園優先入園及招生資訊；家長可到全國教保資訊網(<http://www.ece.moe.edu.tw>)查詢，或打電話向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詢問，以掌握招生期程，就近入園，提供幼兒適切之教保服務。